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6 年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概况

一、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主要职能

（一）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规划区直机关党的建设；指导党组织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

（二）指导所属党组织做好党员和干部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组织党员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

（三）指导所属党组织实施对党员干部的监督和管理，协助组织部门加强所属党组织领导班子建设；指导所属党组织开好民主生活会。

（四）指导所属党组织做好党员的教育、管理工作；审批直属党（总）支部新发展的党员；抓好党务干部和党员的培训。

（五）审批所属党组织的设置及直属党（总）支部书记、副书记的职务任免。

（六）领导区直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检查、处理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按照有关规定，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

（七）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基层和人民群众对机关工作的意见，并及时向有关单位反馈或向区委报告。

（八）指导所属单位机关工会、共青团和妇女组织等群众团体的组织建设，支持这些组织独立开展工作。

（九）负责所属区直单位综治、计生责任书的签订和工作考核，协助开展普法、防邪办、关工委、老龄委、扶贫等工作。

（十）承办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内设机构的主要职责

组织宣教科:

负责直属党(总)支部发展党员的审批;负责所属区直机关党组织的设置及直属党(总)支部书记、副书记的职务任免审批;负责党务干部和党员的教育与培训;指导党组织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及党纪教育和党风廉政建设;指导所属单位党组织开好民主生活会及换届选举工作。做好工会、综治、普法、关工委、老干、联系村和车辆管理工作。

办公室的职责:

负责文秘、人事、宣传、统战、创先争优、创文、计生、共青团、妇女、档案、保密、工资、行政经费管理以及办公室日常事务等。广泛听取群众对机关工作的意见,并及时向有关单位反馈或向区委报告;承办工委领导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设行政单位 1 个。

纳入 2016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总编制人数 11 人,在职实有人数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离退休人员 4 人,其中:退休 4 人;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2 人。

与 2015 年对比,编制人数增加 1 人,在职实有人员增

加 1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6 年度收入预算 489.77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89.77 万元。

二、201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预算情况

2016 年度支出预算 489.77 万元（详见表二），包括：基本支出 314.37 万元，占支出预算 64.19%，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9.5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4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40 万元。项目支出 175.40 万元，占支出预算 35.81%。

和 2015 年对比，支出预算增加 91.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73.70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工资调整；项目支出增加 17.40 万元，主要是新增加行风（机关作风）建设先进单位、优秀监督员表彰费用。

（二）支出预算结构及具体安排情况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6 年支出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4.64 万元，增长 29.52%，主要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94 万元，下降 32.32%，主要是工资调整，退休人数减少。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96 万元，增长 49.23%，主要是人员变动。

4. 农林水支出 5 万元，与上年对比持平。

5. 住房保障支出 66.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44 万元，增长 65.75%，主要是人员变动，工资调资。

（三）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6 年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31.40 万元，主要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详见表三。

（四）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16 年安排项目支出 175.4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四）。

三、“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6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6.25 万元（详见表五），比上年预算减少 0.15 万元，下降 2.34%。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费 5.80 万元，用于保障一般公务用车的运行，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根据花都区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确定的原则；

4. 公务接待费预算 0.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5 万元，主要是开支公务往来的接待餐费等。

四、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15.50 万元（详见表五），主要用于行风评议、党建工作、关工工作会议等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 1.60 万元，下降 9.36%，主要是精简会议。

五、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6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5.9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六）

第三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2016年预算	支出项目	2016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9.77	一、一般公共服务	371.37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43.84
三、财政专户管理收入	-	三、医疗卫生	2.91
四、上级补助收入	-	四、农林水事务	5.00
五、其他收入	-	五、住房保障支出	66.65
本年收入合计	489.77	本年支出合计	489.77

基本支出(主要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表

部门名称: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 万元

2016年预算	办公费	印刷费	水费	电费	物业管理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31.40	6.00	1.50	-	-	-	-	-	-	0.45	4.50	3.00	5.80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描述	2016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5	6
		4		
		合计		175.40
		经常性专项		
201	36	02	行风评议	55.00
201	36	02	档案升级\管理\维护\购买保密软件和设备	0.50
201	36	02	“七一”专项经费	5.00
201	36	02	直属机关工委活动经费	5.00
201	36	02	综合治理	3.50
201	36	02	主题活动经费	12.00
201	36	02	党建工委工作经费	40.00
201	36	02	区行风（机关作风）建设专项经费	24.00
201	36	02	行风表彰费用	17.40
201	36	02	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	8.00
213	05	99	2014-2016年区级扶贫专项资金	5.00

“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

部门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2015年预算						2016年预算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会议费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6.40	-	-	5.80	0.60	17.10	6.25	-	-	5.80	0.45	15.50

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1	2	3	4	5	6	7
合计	-	6	-	5.90	5.90	-
党建工委工作经费	中速黑白复合机	1	台	3.00	3.00	-
党建工委工作经费	传真机	1	台	0.30	0.30	-
党建工委工作经费	台式电脑	3	台	1.80	1.80	-
行风评议	数码摄录机	1	台	0.80	0.80	-